

关于申请缩短公开政府采购意向时间的函

县财政局采购办：

根据自治区生态移民发展中心下达文件和县人民政府关于实施项目计划的批复文件要求，我单位对阳朔县杨堤乡中南村委南村环境整治工程进行采购，采购项目已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按流程发布政府采购意向公告。

但因该项目属于自治区重点推进项目，必需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全部完成并支付。如果采购意向公开 30 日后再发布采购公告，工期进度较为紧张，将严重影响施工进度，难以在计划内完成考核目标，影响争取 2026 年度项目资金计划。

为此，特申请缩短本项目公开采购意向的时间。

此函。

阳朔县生态移民发展中心

2025 年 9 月 1 日

